

证券代码：832800

证券简称：赛特斯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 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1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699-22号18幢公司308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1月1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LU LIJUN（逯利军）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1) 发行股票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股票。

(2) 发行股票面值：每股人民币 1 元（人民币）。

(3) 发行数量：本次发行不低于 51,166,916 股，且不超过 81,265,102 股，即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0.00%，且不超过发行后总股本的 15.00%；若公司股本在发行前因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而发生变动的，则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的调整；最终发行数量依据中国证监会注册的发行规模确定，并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在中国证监会注册的发行规模内，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最终发行股票数量。本次发行涉及股份均为公开发行的新股，不涉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4)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符合条件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5)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交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必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购买者除外）

(6) 战略配售：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的，战略配售的对象包括但不限于符合条件的战略合作方、依法设立并符合特定投资目的的证券投资基金、发行人的保荐机构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或者实际控制该保荐机构的证券公司依法设立的其他相关子公司、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等依法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7) 发行价格：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符合条件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8) 拟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9) 发行承销方式：由主承销商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10) 本决议有效期限为 2 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若在此期间内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则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相关决议及相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具体事宜。本次发行授权行为有效期限为 2 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若在此期间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则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行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公司拟将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用于公司投资相关项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1.议案内容：

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事宜获得核准注册，则公司上市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前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如因国家财务会计政策调整而相应调整前述未分配利润数额，以调整后的数额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

1.议案内容：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为维护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后股价的稳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草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后维护投资者尤其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需要，根据《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相关规定，现制订《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草案）》，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配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工作，公司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决策程序等事项按照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进行了明确和完善，并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出于审慎原则，并为了更好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相关业务规则并参照《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相关规定，对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1-6月的关联交易事项予以确认，并专项提请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以确保其合法合规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确认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LU LIJUN（逯利军）属于公司关联自然人，关联董事LU LIJUN（逯利军）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财务审计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向上交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详见《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 2020-14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苏亚审[2020]-1141 号），现对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定期报告所涉及的相关项目进行更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148）、《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153）、《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18-018）、《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更正后）（更正后）》（公告编号：2019-034）、《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149）、《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154）、《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19-024）、《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19-025）、《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150）、《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155）、《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0-087）、《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0-088）、《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151）、《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0-1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上交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依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了《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鉴证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差异情况的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向上交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的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的差异比较表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差异情况的审核报告》，公司编制的差异比较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的差异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向上交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附注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表的审核报告》，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向上交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说明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审核报告》，公司纳税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主要税种纳税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填补公司本次发行可能导致的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后将采取多方面措施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水平，尽量减少因本次发行造成的每股收益可能被摊薄的影响，但公司制定该等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规定，公司同意就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函，并提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上交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为适应上市后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的需要，现制定了《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该《公司章程（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公司现行章程继续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公告编号：2020-1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制度草案（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上交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为适应上市后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的需要，特制订相关制度于公司上市后实施，在此之前，公司现行制度继续适用。

（1）《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上市后适用）》

（2）《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上市后适用）》

（3）《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

（4）《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

（5）《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

（6）《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

（7）《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

（8）《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

（9）《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制度草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上交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为适应上市后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的需要，特制订相关制度于公司上市后实施，在此之前，公司现行制度继续适用。

（1）《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

（2）《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

（3）《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

（4）《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

（5）《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

（6）《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

（7）《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

（8）《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加银行综合授信融资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研发投入及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赛特斯”）、北京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赛特斯”）、广东赛特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赛特斯”）、上海浩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方科技”）及上海浩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方信息”）现拟申请增加银行综合授信融资额度。

上海赛特斯本次拟申请增加授信融资总额不超过1,500万元，上海赛特斯2020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融资总额累计不超过2.05亿元；北京赛特斯本次拟申请增加综合授信融资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北京赛特斯2020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融资总额累计不超过2,000万元；广东赛特斯本次拟申请增加综合授信融资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广东赛特斯2020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融资总额累计不超过1,000万元；浩方科技本次拟申请增加综合授信融资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浩方科技2020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融资总额累计不超过2,000万元；浩方信息本次拟申请增加综合授信融资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浩方信息2020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融资总额累计不超过1.2亿元。具体放款金额、日期及利率以各方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以上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LU LIJUN（逯利军）及其配偶WANG MEI为上述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125）、《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1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LU LIJUN（逯利军）属于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 LU LIJUN（逯利军）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6 日